

证券代码：300461

证券简称：田中精机

公告编号：2024-065

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设立杭州分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24年10月28日，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设立杭州分公司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在杭州设立分公司，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上述事项的具体实施并办理有关手续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设立分公司在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设立分公司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，也不构成关联交易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设立分公司的基本情况

- 分公司名称：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
- 分公司类型：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（上市）
- 分公司住所：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长河路1401号2层20177室
- 分公司经营范围：总公司关联经营范围内业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以上相关信息均须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后的内容为准。

二、设立分公司的目的、可能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本次设立分公司，有利于实现资源最大化和最优化，更好拓展区域渠道，聚焦于杭州及周边客户，围绕市场和客户需求，快速响应，贴近服务，同时有利于增强企业品牌的影响力和知名度，增强品牌形象和认知度，进一步巩固市场地位。公司在杭州设立分公司将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产生积极影响，符合公司的整体规划，不会对公司的财务及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本次设立分公司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，需按规定程序办理工商登记手续，不存在法律、法规限制或禁止的风险。公司董事会将积极关注该事项的进展，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4年10月30日